

安全健康通訊第 14/2009 號

建造業議會 - 有關在炎熱天氣下工作的工地 安全措施和在建築工地使用水噴霧冷卻設備 的指引

日期： 2009 年 8 月 17 日

本署檔號：HD(C)TS 4/49/26

建造業議會於 2008 年 6 月發出的《在炎熱天氣下工作的工地安全措施指引》，提出多項措施，其中包括提供「冷卻設備例如噴霧散熱風扇」，以幫助工人舒緩所受到的暑熱壓力。

然而，預防退伍軍人病症委員會對在建築工地使用水噴霧冷卻設備表示關注，因為在使用該類設備時，很難採取有效措施，以防止退伍軍人病桿菌在水中滋長。為此，有關方面已向建造業議會屬下的在炎熱天氣下工作事宜專責小組，提出上述事宜，以便該專責小組作進一步考慮。

根據該守則，無論在任何情況下，第一個選擇是避免（如可行的話）使用可產生污染水噴霧的設備。如不能避免，則應採取措施，減低受污染水霧的擴散以及防止退伍軍人病菌在水中滋長，以預防或控制染病的風險。

可從以下的連結下載《預防退伍軍人病症工作守則》：

https://www.emsd.gov.hk/filemanager/tc/content_645/COP-PLD_2016_a0119_tc.pdf

如有任何疑問，請致電 3571 8716 (電郵：enquiry@hkcc.org) 與建造業議會秘書處聯絡。